

附件 6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公章）广东省计量科学研究所东莞计量院

填报人：唐少筠

联系电话：0769-22201710

填报日期：2022-5-18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广东省计量科学研究院东莞计量院主要承担东莞市行政区域内最高计量标准和社会公用计量标准研究、建立、保存工作；开展量值传递，执行计量检定规程，依法执行强制检定；提供计量检定校准测试服务，承担计量仲裁检定、计量标准考核和技术咨询等。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总体工作：2021年本院依法开展计量检定工作，保证量值准确可靠，在保障社会经济发展公平秩序的各项工作中，深入集贸市场、医院等民生场所，积极落实免收强制检定（计量）费用政策，为交通安全、医疗防疫、贸易结算、环境保护等领域的企事业单位提供免征计量服务；不断提高技术能力，为东莞市计量监督管理提供技术支撑；服务品牌和市场影响力进一步提升，业务量实现可观增长。

2. 重点工作任务：

（1）着力促业务有序发展。2021年我院服务企业总数1.57万家，完检数量超80万台（件），其中完成全市7807家企业各类强检计量器具检定超43万台（件），业务总产值超8090万元，免征免费检定入库产值超3026万元。完成全市34个镇区1064家基层医疗卫生单位计量器具的免费检定工作；完成全市农贸市场免费检定工作。

（2）切实高效完成委托工作。一是完成市局委托计量标准考核117项、计量保证体系确认评审2家，完成省局委托计量标准考核2项。二是派出专家配合市局开展建标企业、计量器具生产企业、重点用能单位等检

查工作。三是完成市局委托的在用强制检定工作计量器具计量性能监督抽查项目、重点行业计量器具监督抽查项目、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监督抽查项目、医用氧舱安全仪表监督抽查共计 2179 台件（套）、151 批次的检验检测工作，共发现 387 个问题。四是配合市局做好民生计量检查工作。

（3）加强计量标准建设。全年申请新建计量标准 62 项，已发证 49 项，待考核 13 项，现有计量标准 332 项；通过 CNAS 认可项目 518 项，其中扩项 75 项；完成测量审核 13 项，均为满意结果；新增购置专用设备 103 台/套，其中完成验收设备 85 台/套，合同金额超 1000 万元。

（4）强化科研能力建设，加快科研成果落地。我院完成的国家市场监管总局科研项目 1 项、市科技局项目 1 项通过验收。《5G 通信检测设备量值溯源与数字计量关键技术研究》获得 2021 年广东省测量控制与仪器仪表科学技术奖一等奖、中国仪器仪表学会科学技术奖二等奖。此外，我院申报的 1 项科技项目获省局立项，2 项获东莞社会科技发展立项。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 预期整体目标：（1）2021 年对东莞市内用于贸易结算、安全防护、医疗卫生、环境监测方面的列入强制检定目录的计量器具实施强制检定，全市强检计量器具申报完成率 100%，计划完成强制检定计量器具 30 万台件，保障人员和生命财产的安全，维护国家、集体和消费者的利益。（2）加强计量基标准能力建设，计划新建不少于 43 项计量标准，覆盖力学、电学、热工理化、医疗类设备的计量需求。（3）计划购入不少于 84 台（套）仪器设备，持续提高我院的计量检测能力和覆盖范围，增强我院的服务水平。

2. 整体目标实现情况：2021 年本院依法开展计量检定工作，积极落实免收强制检定（计量）费用的相关政策，为交通安全、医疗防疫、贸易结算、环境保护等领域的企事业单位提供免征计量服务，免征金额达到 3026 万元，完成强制检定的计量器具逾 43 万台（套）；全年业务总产值超 8090 万元，全年完检计量器具超 80 万台（件）。技术能力建设有效提高，其中新增计量标准 49 项。新增购置专用设备 103 台/套，其中完成验收设备 85 台/套，100%完成年度工作目标。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本院 2021 年总支出 7177.1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205.54 万元，占总支出 72.53%；项目支出 1971.57 万元，占总支出 27.47%。按资金来源划分，其中财政资金支出 2265.18 万元，占总支出 31.56%；自有资金支出 4911.93 万元，占总支出 68.44%。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根据《广东省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标准，本院对照评价指标和评分标准，结合年初预算绩效申报情况，对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开展自评，自我评价得分 96.96 分，等级为“优”。

（二）履职效能分析

反映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产出和效益情况及部门预算支出情况，分析存在问题和改进方向。其中有专项资金的部门还应就专项资金绩效完成情况和支出率进行分析。

1. 整体效能方面：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得 10 分。2021 年整体绩效目标中的四个产出指标完成率均在 100-150%内，此项目得 10 分。详见材料 001-东莞计量院 2021 年工作计划及整体绩效目标，002-东莞计量院 2021 年工作总结，003-东莞计量院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004-东莞计量院 2021 年强检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工作统计表，005-东莞计量院 2021 年度新建计量基标准一览表，006-东莞计量院 2021 年新购置仪器设备清单，007-东莞计量院 2021 年检定人员培训清单，008-东莞计量院 2021 客户满意度调查表汇总。

(2)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得 10 分。2021 年整体绩效目标中的两个效益指标完成率均为 100-150%得满分，此项目得 10 分。佐证材料参考上一个指标。

(3)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指标分值 5 分，自评得 5 分。2021 年我院各个季度平均支出进度是 79%，得 5 分。详见材料 009-东莞计量院 2021 年财政资金季度支出进度表。

2. 专项效能方面：

(1) 专项资金绩效完成情况，指标分值 20 分，自评得 20 分。2021 年我院专项资金的绩效目标均已完成，得 20 分。详见材料 037-东莞计量院 2021 年产业中心专项资金-购置设备清单，038-东莞计量院 2021 年产业中心专项资金-服务企业和检测证书清单，039-东莞计量院 2021 年产业中心专项资金能力提升项目清单，040-东莞计量院 2021 年产业中心能力提升清单，041-东莞计量院专项资金 2021 年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 专项资金支出率，指标分值 5 分，自评得 5 分。我院 2021 年 3

月收到专项下达资金，7月22日全额支付完毕，得5分。详见材料043-东莞计量院2021年专项资金7月预算执行情况表。

（三）管理效率分析

反映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信息公开、绩效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运行成本等方面的实施情况，分析存在问题和改进方向。

1. 预算编制方面：

（1）项目入库率，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2分。我院2021年项目均按要求按时进行入库，得2分。详见材料042-东莞计量院2021年项目入库率及资金使用率佐证材料。

（2）储备的二级项目使用率，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2分。我院2021年使用预算编制阶段储备的二级项目金额一共1391万元，是预算资金分配总额的100%，得2分。详见材料042-东莞计量院2021年项目入库率及资金使用率佐证材料。

（3）新增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指标分值1分，自评得1分。我院2021年没有评价标准内的新增预算入库项目，其他三个项目均提交了绩效目标申报表。详见材料010-东莞计量院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技术检测成本项目），011-东莞计量院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质量安全监管项目），036-东莞计量院2021年广东省无线智能互联设备产业计量测试中心建设入库申请表044-东莞计量院2021年没有新增项目说明。

2. 预算执行方面：

(1) 预算编制约束性分析，指标分值 1 分，自评得 1 分。2021 年预算执行中，我院追加的资金均是统一政策的追加经费，没有其他非因新出台的統一政策追加资金。2021 年我院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1775.05 万元，年中根据粤财工〔2021〕7 号追加专项经费 300 万元，根据粤财行〔2021〕62 号和粤财社〔2021〕93 号追加人员及退休经费合计 190.13 万元。没有其他原因的财政追加资金。详见材料 012-东莞计量院 2021 年收入支出决算总表，013-东莞计量院 2021 年财政经费明细表。

(2) 资金下达合规性，指标分值 1 分，自评得 1 分。我院是三级预算单位，没有下属单位需要下达资金。

(3) 财务管理合规性分析，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 1.5 分。我院 2021 年内审报告提出内控管理、财务核算等意见，我院已全部在限期内完成整改。从整改情况看，审计问题已基本整改完毕，但还需要进一步完善制度，着眼长期规划，统筹协调，持续推进整改。本项目自评扣 0.5 分得 1.5 分。详见材料 014-东莞计量院 2021 年开展关于 2020 年财务收支及预算执行情况的内审报告，015-东莞计量院 2021 年内审整改报告。

3. 信息公开方面：

(1)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分析，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 2 分。我院在收到省局预决算批复后，均在 20 日内按省财政厅要求向社会公开预决算信息。详见材料 016-东莞计量院 2021 年预算公开佐证材料，017-东莞计量院 2020 年决算公开佐证材料。

(2)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分析，指标分值 1 分，自评得 1 分。我院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公开绩效目标、绩效自评材料。详见材料 018-东莞计量院

预决算公开中关于绩效目标和自评情况的截图。

4. 绩效管理方面：

(1)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分析，指标分值 5 分，自评得 5 分。我院 2021 年出台了财政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明确了绩效管理的相关要求。详见材料 019-东莞计量院财政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粤计量东〔2021〕16 号）。

(2) 绩效结果应用分析，指标分值 3 分，自评得 3 分。2021 年我院能及时反馈监控预警信息，未发生不及时反馈重点评价整改的情况，建立绩效目标管理办法明确评价结果的运用，得 3 分。详见材料 019-东莞计量院财政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粤计量东〔2021〕16 号），045-东莞计量院 2021 年省级专项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评价报告。

(3) 绩效管理制度执行分析，指标分值 7 分，自评得 7 分。我院 2021 年完成了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自评结论为优，得 7 分。详见材料 020-东莞计量院 2021 年整体自评工作报告及附表。

5. 采购管理方面：

(1) 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分析，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 2 分。我院 2021 年采购意向 100%公开，得 0.5 分；我院 2021 年采购意向公开时限按要求完成，得 1.5 分，合计得 2 分。详见材料 021-东莞计量院 2021 年采购意向公开佐证材料。

(2) 采购内控制度建设分析，指标分值 1 分，自评得 1 分。我院 2021 年建立了政府采购管理办法并按要求报送上级备案。详见材料 022-东莞计量院政府采购管理办法（粤计量东〔2021〕14 号），023-东莞计量院关于

报送政府采购管理办法报告。

(3) 采购活动合规性分析，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 2 分。我院 2021 年没有接到采购投诉。相关数据由省财政厅提供。

(4) 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分析，指标分值 3 分，自评得 3 分。我院 2021 年招标项目均在规定时效内完成合同签订。详见材料 024-东莞计量院 2021 年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佐证材料。

(5) 合同备案时效性分析，指标分值 1 分，自评得 0.5 分。2021 年因新旧系统过渡，其中部分合同不能自动备案，手动备案时，合同签订时间填写有误，导致合同签订时间和备案时间有差距导致超时；新系统不稳定，不能及时有效登录系统跟进备案。已与工程师沟通异常情况，日后我们将高度重视这合同备案环节，尽量避免超期情况。由于主要是系统问题导致未能及时备案，自评得 0.5 分。详见材料 025-东莞计量院 2021 年广东省省本级政府采购合同备案明细表。

(6) 采购政策效能分析，指标分值 1 分，自评得 1 分。我院 2021 年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占预算编制时部门预留金额的 100%，得 1 分。详见材料 026-东莞计量院 2021 年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执行情况。

6. 资产管理方面：

(1) 资产配置合规性分析，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 2 分。我院办公室面积和设备配置没有超过规定标准。详见材料 027-东莞计量院 2021 年度国有资产报表，028-东莞计量院 2021 年度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年度报告。

(2)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分析，指标分值 1 分，自评得 1 分。我院 2021 年资产处置收入均及时上缴财政。详见材料 029-东莞计量院 2021

年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030-东莞计量院 2021 年资产处置收益明细账。

(3) 资产盘点情况分析，指标分值 1 分，自评得 1 分。我院 2021 年已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详见材料 031-东莞计量院 2021 年固定资产盘点表 1（办公设备类），032-东莞计量院 2021 年资产盘点表 2（仪器专业设备类）。

(4) 数据质量分析，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 2 分。我院 2021 年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详见材料 027-东莞计量院 2021 年度国有资产报表，028-东莞计量院 2021 年度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年度报告。

(5) 资产管理合规性分析，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 1 分。我院 2019 年已建立资产管理内部管理制度（上一年度已提供），并按上级资产管理相关制度执行，规范处置国有资产，2021 年内审报告中提出两个资产管理方面的问题，已经整改完毕，因此扣 1 分得 1 分。日后将更严格的标准进行资产管理，避免出现类似漏洞。详见材料 014-东莞计量院 2021 年开展关于 2020 年财务收支及预算执行情况的内审报告，015-东莞计量院 2021 年内审整改报告。

(6) 固定资产利用率分析，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 2 分。我院 2021 年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占有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 100%。详见材料 033-东莞计量院 2021 年在用资产统计表。

7. 运行成本方面：

(1) 经济成本控制情况分析，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 0.96 分。根据 2021 年决算系统中部门经济成本分析自评表系统评分为 4.8 分，因此

本指标分值为 $2*0.48=0.96$ 分。日后将参考自评表标准，尽量提高得分。详见材料 034-东莞计量院 2021 年部门经济成本分析自评表。

(2)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分析，指标分值 1 分，自评得 1 分。根据我院 2021 年部门决算财决附 03 表，我院“三公”经费实际支出等于预算安排的“三公”预算数。详见材料 035-东莞计量院 2021 年部门决算财决附 03 表“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四) 就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我院将进一步加强内控管理，特别是被扣分的项目，要高度重视，举一反三，争取避免出现同类问题。同时对今年采购方面新增的指标，将根据指标要求落实到实际工作中。不断完善相关制度，强化监督检查，有效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三、其他自评情况

无。

四、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1. 我院本年度绩效管理工作中，能加强各部门各项的绩效跟踪，资金使用部门在预算执行全过程中积极参与到绩效管理工作中，预算执行进度较为理想，有效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

2. 我院本年度制定绩效指标过程中更注重科学性和全面性，与时俱进，不再简单复制以前年度的指标和预期值，在预期目标设置上考虑更加周全，避免目标过低或过高的情况。